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YE HOLDINGS LIMITED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570)

選擇公司通訊之 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緒言

為響應環保、提升與股東的溝通效率以及節省印刷及郵遞費用，本公司正作出安排以確定股東選擇彼等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以印刷本或網上版本收取)及語言版本(僅收取英文版；僅收取中文版；或同時收取中、英文版)。

本公司鼓勵及建議股東選擇以網上版本瀏覽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股東有權隨時以郵遞方式發出合理時間並註明其姓名、地址及要求的書面通知予本公司(由股份過戶登記處代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由2022年8月15日起，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以電郵發送至 weiye-ecom@hk.tricorglobal.com，以更改彼等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建議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及章程文件，本公司將作出以下安排：

1. 本公司將於2022年7月15日向股東發送中、英文版本的函件(「**函件一**」)連同已預付郵費的回條(「**回條**」)(僅適用於香港投寄)以供彼等選擇以下任何一種方式：

選擇1：瀏覽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並收取在本公司網站登載公司通訊之書面通知信函；或

選擇2：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或

選擇3：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中文印刷本；或

選擇4：同時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已適當填妥及簽署的回條，須於2022年8月15日或之前以郵遞或專人送遞方式交回本公司(由股份過戶登記處代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由2022年8月15日起，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以電郵發送至 weiye-ecom@hk.tricorglobal.com。

函件一說明，倘本公司於2022年8月15日或之前尚未收到股東已適當填妥並簽署的回條或表示反對的書面回覆，及直至股東以郵遞方式發出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予本公司(由股份登記處代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由2022年8月15日起，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以電郵發送至 weiye-ecom@hk.tricorglobal.com，則股東將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而在本公司網站刊載公司通訊的書面通知將於日後發送予該等股東。

2. 就已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股東，本公司將向彼等發送所選定的語言版本的公司通訊，除非並直至該等股東以郵遞方式發出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予本公司(由股份過戶登記處代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由2022年8月15日起，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以電郵發送至weiye-ecom@hk.tricorglobal.com，以表示彼等日後擬收取另一種(或兩種)語言版本(視情況而定)的公司通訊，或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
3. 當根據上述安排發送各項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時，相關的公司通訊將隨附或於顯眼位置印有中、英文版本的函件(「函件二」)連同已預付郵費的變更申請表(「變更申請表」)(僅適用於香港投寄)，以指明可應要求提供另一種語言編製的公司通訊。股東亦可隨時填妥並以郵遞方式交回變更申請表予本公司(由股份過戶登記處代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由2022年8月15日起，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以電郵發送至weiye-ecom@hk.tricorglobal.com，以要求另一種(或二種)語言版本的公司通訊。
4. 就因已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的股東而言，如因任何理由致令該等股東於收取或瀏覽網上版本時出現困難，本公司或股份過戶登記處於收到以郵遞方式(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由2022年8月15日起，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電郵發送至weiye-ecom@hk.tricorglobal.com之書面要求後，將立即免費發送所選定的語言版本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予該等股東。
5. 股東有權隨時以郵遞方式發出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予本公司(由股份過戶登記處代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由2022年8月15日起，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以電郵發送至weiye-ecom@hk.tricorglobal.com，以更改彼等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6. 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中、英文版本將以可供查閱的格式在本公司網站www.weiyeholdings.com登載。根據上市規則，所有該等公司通訊的雙語電子版本將提交予聯交所，以在其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佈。

7. 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電話熱線服務(852) 2980 1333，以供股東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查詢上述有關本公司的建議安排。
8. 函件一及函件二將表明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中、英文版本之印刷本將均可向股份過戶登記處應要求索取，以及登載於本公司的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提供電話熱線服務。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70)；
「章程文件」	指	本公司之章程文件，經不時修訂、修改或補充；
「公司通訊」	指	按上市規則第1.01條所定義，任何本公司已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證券的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由2022年8月15日起，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網上版本」	指	已於或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eiyeholdings.com刊發之公司通訊。

承董事會命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偉

香港，2022年7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偉先生及陳志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寧先生、林英鴻先生及董心誠先生。

* 僅供識別